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6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23年3月27日向各董事发出；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业已提前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5人，实际出席5人（其中：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1人）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曾浩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细内容见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、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”部分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勉先生、冯东先生；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天明先生、刘勇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《2022年

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总额-13,101.87万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总额为-3,115.32万元，公司2022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；同时考虑到公司的持续发展、经营状况等，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2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预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7. 审议《2022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》。

7.1. 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情况》。

依据公司薪酬方案，2022 年度每位任职独立董事以税后 12 万元/年为基础，按照报告期内其实际任职期限领取了岗位津贴。详细内容见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”/“五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”/“3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”。

此子议案关联董事李天明先生、刘勇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.2. 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》。

依据公司薪酬政策，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税前报酬在 24.06 万-87.47 万元之间。详细内容见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”/“五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”/“3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”。

此子议案关联董事曾浩先生、余欣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8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

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公司第五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根据此管理制度执行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。

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0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：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1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

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2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8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, 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3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9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, 《独立董事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4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会计政策变更议案》。

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0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 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5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6 日